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吳佳晉  
電話：06-3901251  
電子信箱：b35871097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崇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2103137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（臺南）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  
「多元學習表現」112學年度採計起始與截止日認定一  
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轉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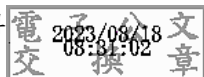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臺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超額比序『多元學習表現』採計原則」第4點：「多元學習表現分數採計期間自七上開學日起，至九下開學前一日止」，先予敘明。
- 二、查本市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112學年度行事曆112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學日為112年8月30日（星期三），112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學日為113年2月16日（星期五），爰國中七年新生之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「多元學習表現」112學年度採計起始日，依上開規定為112年8月30日（星期三），國中九年採計截止日期為113年2月15日（星期四）。
- 三、本案攸關學生權益，請貴校務必協助轉知所屬教師、學生

及學生家長，學校若有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，亦請一併轉知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113學年度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、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、本局課程發展科



裝

訂



線